

(二) 預算執行之審核

1. 歲入原編列預算數 5 億 1,411 萬元，經追加預算 5,328 萬餘元，合計 5 億 6,739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4 億 5,664 萬餘元，應收保留數 1,424 萬餘元，主要係各級學校新建、修整建棒球運動場地計畫等案之中央補助款尚待核撥；合計決算審定數為 4 億 7,088 萬餘元，較預算減少 9,650 萬餘元 (17.01%)，主要係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等案未獲中央核定補助。

2. 以前年度歲入轉入數計 7,379 萬餘元，審定實現數 5,274 萬餘元 (71.47%)；減免 (註銷) 數 355 萬餘元 (4.82%)，主要係中央補助款依工程實際結算金額核撥；應收保留數 1,750 萬元 (23.71%)，主要係臺南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新建工程之中央補助款尚待核撥。

3. 歲出原編列預算數 23 億 2,724 萬餘元，經追加預算 6,433 萬餘元，並因辦理 114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網球場競賽場地整修工程等事由，經動支第二預備金 3,334 萬餘元，合計 24 億 2,493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4 億 7,348 萬餘元 (60.76%)，應付保留數 7 億 3,971 萬餘元 (30.50%)，保留原因詳「(一) 計畫實施之查核」說明；合計決算審定數為 22 億 1,320 萬餘元，預算賸餘 2 億 1,172 萬餘元 (8.73%)，主要係推動體育班經營管理與課程教學等案未獲核定補助而減支。

4.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計 5 億 4,500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4 億 4,473 萬餘元 (81.60%)；減免 (註銷) 數 885 萬餘元 (1.63%)，主要係 112 年全國運動賽會場館整修計畫等案結餘；應付保留數 9,141 萬餘元 (16.77%)，主要係新營體育園區游泳池整修工程等案仍待執行。

(三) 重要審核意見

1. 為培訓優秀棒球選手及提供優質訓練場所，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惟收費標準偏低，收費結構亦未臻多元，影響場館整體收益，且缺乏專業機構整合營運資源，場館使用效益未能充分發揮，間有球隊租借場館實際使用超出申請租借範圍，又迄未研擬附屬停車場收費辦法，或完工設施未登錄財產帳等情，亟待研謀改善。

該局鑑於現有臺南市立棒球場設施老舊，為培訓國內優秀棒球選手及提供亞洲地區職業棒球隊、業餘棒球隊、國家代表隊優質訓練場所，同時藉由舉辦國際棒球賽事，提升城市能見度，101 年研提「亞太國際棒球中心興建計畫」，規劃興建國際標準棒球場、副球場、練習球場等設施，計畫期程自 101 至 114 年，總經費 37 億 65 萬餘元 (含體育署核定運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經費補助 7 億元及改善運動場館計畫經費補助 9,000 萬元)，截至 113 年底，已執行經費 27 億 3,188 萬餘元，執行率 73.82%。經查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經營管理情形，核有：(1) 考量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後續營運可能移轉予民間機構，遲未訂定場館借用收費標準，致少棒主、副球場及成棒副球場等場館雖於 108 至 112 年陸續完工，卻無收費依據，又後續雖訂定

場地維護費建議表，惟未考量硬體建置及維護修繕成本變動或水電費實際支出情形，收費標準偏低，收費結構亦未臻多元，影響場館整體收益；(2) 為提升服務品質及擴大服務範圍辦理公開招商，惟無廠商投標，於缺乏專業機構整合相關營運資源情況下，場館使用效益未能充分發揮，且因場館量體龐大，維護管理支出亦鉅，收入難以支應，收支相抵結果，113 年度短絀 1,794 萬餘元，較 112 年度短絀 1,555 萬餘元，增加 239 萬餘元，入不敷出情況日趨嚴峻，增加財政負擔；(3) 統一棒球隊 113 年度租用成棒副球場等場館做為球隊春季訓練場地，並於同年 1 月 20、21、27 及 28 日，推出春訓體驗活動，除販售 One Day Pass 票券，讓購買民眾可參觀室內投打練習場及進行棒球課程體驗外，亦於周邊廣場設置攤位販售，且所租借場館未包括室外投打練習場，惟 One Day Pass 列載之戶外牛棚區及戶外打擊區，均為室外投打練習場範圍等，實際使用超出申請租借範圍；(4) 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計有汽車停車位 725 格、機車停車位 597 格（表 1），免費提供民眾使用，惟隨著場館陸續完工且使用率大幅增加，加以周邊住宅開發迅速，停車需求日益殷切，現行免費停車制度雖便民，卻易衍生停車空間遭長期占用、環境與治安維護不易等問題，有待研擬收費辦法；(5) 已完工場館包含少棒主球場、少棒副球場、成棒副球場、室內外投打練習場及 2 座內野練習場等 6 座場館，其坐落土地及成棒副球場、室內外投打練習場、2 座內野練習場等 4 座場館建物尚未登錄於財產帳，財產管理有欠周妥等情事，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

表 1 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附屬停車場
汽機車格位設置情形

單位：格

項目	合計	成棒主、副 球場周邊	少棒主、副球 場周邊
汽車停車位	725	624	101
機車停車位	597	453	144

資料來源：整理自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提供資料。

(1) 已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完成臺南市公有運動場地收費標準修訂草案，成棒主球場增訂 5 項收費項目，另少棒主球場等 6 座場館以委外營運方式辦理，由得標廠商依契約另訂收費標準後，廢止臺南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場地維護費整理費用建議表；(2) 考量場地營運效能、場地養護等需求，並達到收支平衡之目標，將積極招商，引進廠商進駐經營，以多元營運兼顧棒球運動推展與財務平衡；(3) 強化借用審查作業與告知承租人使用規範，並函請統一棒球隊補繳場館租借費用，另研修運動場地申請使用管理辦法，將罰則納入規範項目；(4) 停車場已設置自動停車繳費機、柵欄等設備，協調交通局辦理停車場收費作業，後續再移交委外經營廠商管理使用；(5) 刻正辦理財產登帳作業，以完備財產管理程序。

2. 積極籌備全中運賽事，惟原規劃舉重場館無冷氣設備，且因橫向溝通與應變問題，致更換舉辦地點，或部分賽事場館未按時辦理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或委外建置社群平臺及宣傳影片之追蹤及點擊完成率與目標值存有落差，有待檢討改進。